附件2

国家工业节能技术装备申报要求

一、国家工业节能技术装备申报条件及材料要求

**（一）工业节能技术装备申报基本条件。**

1.申报的工业节能技术须满足以下条件：

（1）知识产权或专有技术产权明晰，且无诉讼中知识产权纠纷案件；

（2）技术水平先进、信息化水平高、适应性强，具有推广前景，可带来较好经济、环境和社会效益；

（3）目前的行业普及率低且有应用案例、正常运行一年以上。

2.申报的工业节能装备须能效水平较高，达到相关国家或行业能效标准要求，质量、安全、环保符合国家相关要求，具体要求详见本附件第三部分（工业节能装备分类及申报要求）。

3.申报企业近三年内无节能、环保、质量、安全等方面的重大事故或行政处罚。

**（二）申报材料要求。**

1.申报工业节能技术请填写《工业节能技术申报表》并按照技术报告大纲编写技术报告（详见本附件第二部分）。

2.申报工业节能装备请填写《工业节能装备申报表》（详见本附件第三部分），并根据装备所属行业的不同要求（详见附件第三部分工业节能装备分类申报要求）提供相应材料，系列产品应按照典型产品规格提供相应材料。

二、国家工业节能技术申报要求

**（一）国家工业节能技术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节能技术基本情况** | | | | | | |
| 技术名称 | | | |  | | |
| 所属行业及领域 | | | |  | | |
| 适用范围或技术  应用条件 | | | |  | | |
| 技术来源 | | | |  | | |
| 技术提供单位（如与申报  单位不一致请填写） | | | |  | | |
| 应用现状及产业化情况 | | | |  | | |
| 技术  介绍 | 技术原理及内容简介 | | |  | | |
| 主要技术指标 | | |  | | |
| 关键设备及参数 | | |  | | |
| 知识产权及专利情况 | | | |  | | |
| 技术验收或评价情况 | | | |  | | |
| 获奖情况 | | | |  | | |
| 节能减排效果 | | | |  | | |
| 技术推广障碍及建议 | | | |  | | |
| 典型案例或项目（至少两项，分别填写） | | | |  | | |
| 推广前景和节能减排潜力 | 目前推广比例（%） | | |  | | |
| 预计5年后推广  比例（%） | | |  | | |
| 预计5年后形成的节能能力（tce） | | |  | | |
| **典型案例（请分开填写）**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
| 项目规模及条件 | | |  | | | |
| 实施或改造内容 | | |  | | | |
| 主要设备 | | |  | | | |
| 项目投资额（万元） | | |  | | | |
| 实施周期及投资回收期 | | |  | | | |
| 项目节能减排量（tce） | | |  | | | |
| 项目经济、环境  及社会效益 | | |  | | | |
| **申报单位信息** | | | | | | |
| 申报单位名称 | |  | | | | |
| 联系人姓名 | |  | | | 联系电话 |  |
| 手 机 | |  | | | 传 真 |  |
| E-mail | |  | | | 邮 编 |  |
| 通信地址 | |  | | | | |
| 申报单位承诺 | | 我单位承诺：此次申报的技术无任何产权纠纷、技术产权明晰，上报的所有材料真实无误，并愿意承担相关由此引发的全部责任。  负责人签字：  （请在此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 | | | |

**备注：**节能量可根据申报技术实际应用中减少的一次能源及二次能源的数量折算为标准

煤进行估算，能源折标系数以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为准。其中，电力折标系数

按325gce/k•Wh计算。

**（二）技术报告大纲**

**1.技术概要**

（1）技术提供单位基本情况。技术提供单位名称、性质、地址、邮编、法人代表、技术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2）技术基本情况。技术名称、适用范围等。

**2.技术原理和内容**

（1）技术原理。

（2）关键技术、工艺流程及主要设备等。详细说明技术工艺流程，必要时可附结构图、流程图、示意图等。

（3）主要技术指标、参数及其与替代的技术对比，特别是能效指标对比。

（4）技术功能特性。主要是指技术的优势及可实现的功能。

（5）基准情景。主要是指所能替代的老旧技术的应用模式及其能耗、投资情况。

**3.评价指标**

（1）节能效益（注明相关数据来源及测算过程，下同）。预计5年后推广能形成的节能量及相应的节能效益。

（2）经济效益。与基准情景相比的单位节能量投资额（元/吨标准煤）；与基准情景相比的静态投资回收期。

（3）技术先进性。技术创新水平，特别是能效方面改进情况，可以分为国际领先、国际先进、国内领先和国内先进水平。

（4）技术可靠性。技术投入应用的可靠性或技术成熟程度，实际应用案例的数量和使用年限情况。

（5）行业特征指标。根据行业特点选择。

**4.推广建议**

（1）技术应用的节能潜力，包括推广潜力、预计投入、预计可形成的节能效益。

（2）预计5年后推广总投入。

（3）建议推广该技术的支撑措施。

**5.技术应用案例分析**

（1）案例简介

1）案例应用单位。

2）案例应用节能技术情况。

3）案例能耗监测情况。

（2）案例内容

1）节能改造前用能情况。

2）节能改造实施内容及周期。

3）节能减排效果分析。

4）节能改造投资额、效益和投资回收期分析。

（3）能耗监测内容

1）节能监察机构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出具的实际运行半年以上的能耗测试报告（对已经投入市场的节能技术）。

2）节能量测算结果。

3）节能效益测算结果。

4）案例应用单位反馈

1）案例应用单位对节能改造效果的评价。

2）案例应用单位对节能技术的评价。

3）应用证明（包括采购合同或发票、用户证明等）。

5）结论（需应用单位盖章）

**6.有关附件**

（1）技术提供单位的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等。

（2）与申报节能技术相关的技术鉴定（或技术认定、科技评价、技术项目验收等）报告，包括科技查新报告。

（3）具有专业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该技术主要设备的性能检测报告（可选择性提供）；

（4）专业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

（5）技术产品专利证书复印件或知识产权声明（如知识产权为其他企事业单位所有或与其他企事业单位共有，需同时提供由该企事业单位出具的正式授权使用声明）；

（6）奖励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及其他补充证明材料。

**（三）国家工业节能技术申报（或推荐）汇总表**

申报（或推荐）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技术**  **名称** | **所属行业或领域** | **技术简介** | **技术验收评价情况** | | | | **典型项目** | | | | **目前推广比例(%)** | **未来5年的节能潜力** | | | |
| **是否** | **评价单位** | **评价结果** | **获奖情况** | **建设内容及规模** | **投资额(万元)** | **节能量(tce/a)** | **主要污染物减排量（t/a）** | **预计总投入(万元）** | **预计5年后的推广比例（%）** | **预计节能效益(万tce/a)** | **预计减排效益(万t/a)**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申报多项技术的请填写工业节能技术申报（或推荐）汇总表**

三、国家工业节能装备产品申报要求

**（一）工业节能装备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通讯地址 |  | | | | | | | | | 邮编 | | | |  | | |
| 负 责 人 |  | | | 职务 | |  | | | | 手机 | | | |  | | |
| 联 系 人 |  | | | 电话 | |  | | | | 手机 | | | |  | | |
| 电子邮箱 |  | | | | | | | | | 传真 | | | |  | | |
| 单位性质 | □国有 □国有控股 □股份制 □民营 □合资 □外资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 | | | | | 型号/规格 | |  | | | | | | | |
| 系列型号  规格范围 | （注：申报产品是系列产品时填写，并详细列出整个系列型谱各个规格） | | | | | | | | 覆盖本系列型号的典型规格 | | | | （注：典型规格的选择详见本附件第二部分，工业节能装备分类申报要求） | | | |
| 执行的能效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主要技术参数 | （注：申报产品是系列型号产品时填写能覆盖系列型号的数个典型规格的主要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 | | |
| 实际能效指标 | （注：申报产品是系列型号产品时填写上述典型规格的实测能效指标，并在材料中附典型规格的能效检测报告，提供能效检测报告的要求详见本附件第二部分，工业节能装备分类申报要求） | | | | | | | | | | | | | | | |
| 产品适用领域 |  | | | | | | | | | | | | | | | |
| 上一年产量及  产值 |  | | 上一年销量及销售额 | | | |  | | | | 上一年产品市场占有率 | | | | |  |
| 近三年累计产量及产值 |  | | | | 近三年累计产品销量及销售额 | | | | | |  | | | | | |
| 未来三年预计  产销量及产值 | 2020 |  | | | 2021 | | |  | | | | 2022 | | |  | |
| 证明资料 | □检测报告 □鉴定证书 □认证证书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技术来源 | □引进技术 □自主开发 □国内合作 □国际合作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技术水平 | □国内先进 □国内领先 □国际先进 □国际领先 | | | | | | | | | | | | | | | |
| 推荐理由 |  | | | | | | | | | | | | | | | |
| 本产品可以替代的老旧产品型号 |  | | | | | | | | | | | | | | | |
| 是否申请  “能效之星”评价 | □是 □否 | | | | | | | | | | | | | | | |
| 企业简单  情况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申报单位承诺：  此次申报的所有材料真实无误，并愿意承担相关由此引发的全部责任。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注:请按填表说明的要求填写本表。**

填表说明

1.非系列装备（产品）按每一规格产品“填一张表”的原则填写，成系列或系列段的装备（产品）“填一张表”即可。

2.产品的设计、制造与命名符合国家现行法规、标准要求。

3.申报的节能装备必须经过国家认可的专业节能检测机构的检测，并提供有效的能效检测报告（系列或系列段产品按本附件第二部分，工业节能装备分类申报要求的覆盖原则提供典型产品能效报告）。

4.“单位名称”应填写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全称。

5.“负责人”应为企业法人，“联系人”为负责装备申报工作的人员，并填写联系方式。

6.“产品名称及型号” 要按国家或行业标准的规定填写产品名称及型号。没有标准的产品填写应规范、准确，并说明原因。不要使用 “高效” 、“新型”等修饰词。

7.“主要技术参数”应详细填写反映装备技术水平的技术参数。技术参数名称按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填写，包括性能指标、效率指标、可靠性指标等（各行业应根据本附件第二部分，工业节能装备分类申报要求规定的技术参数来填写）。

8.“实际能效指标”为申报装备的实际耗能情况，并注明执行的国家能效标准或行业能效标准的名称及能效等级。

9.“产品适用领域”应填写详细的应用领域，如单元式空调的应用领域应填写为“宾馆、体育场馆、影剧院、厂房”等。

10.“证明资料”应是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提供的检测报告、鉴定证书、认证证书及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11.“推荐理由”应将新老设备的能耗情况进行对比，尽可能给出具体数据。包括技术水平、节能效果、市场占有率等内容。

12.“本产品可以替代的老旧产品型号”是指本次申报的产品所能替代的高耗能、低效的产品型号。

13.“是否申请“能效之星”是指若申报的产品符合附件2“能效之星”产品评价范围分类要求以及能效指标，可以申报能效之星并在相应位置打钩。

14.“企业简单情况说明” 应主要叙述生产规模、业务领域、研发能力、产品获奖情况以及未来规划等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二）国家工业节能装备申报（或推荐）汇总表** | | | | |
| 申报（或推荐）单位（盖章）：  单位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及型号** | **所属类别** | **实测能效指标** | **是否申报能效之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1.每个申报或推荐单位填写一份该汇总表，将所要申报或推荐的各型号装备（产品）填入表中。  2.如果某项产品同时申请了“能效之星”，请在最后一列相应位置打钩“√”。 | | | | |

3.如项目多，可续表。

**（三）国家工业节能装备分类及申报要求**

**1.电动机**

一、参评条件

**（一）参评单位的条件**

1.在中国境内注册、生产、销售并具有批量生产能力和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产品在社会上有一定声誉，受到用户好评；

3.企业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且符合GB/T 19001 要求。

**（二）参评产品的条件**

1.低压三相笼型异步电动机效率达到国家标准GB 18613-2012《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中能效等级2级及以上水平；

2.高压三相笼型异步电动机的效率达到国家标准GB 30254-2013《高压三相笼型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中能效等级2级及以上水平。

3.永磁同步电动机的效率达到国家标准GB 30253-2013《永磁同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中能效等级2级及以上水平。

4.达到上述对应能效等级的低压三相笼型异步电动机和高压三相笼型异步电动机，若申报产品为单一型号，则每年销售量不少于5万千瓦，若申报产品为系列，则该系列产品的每年销售量不少于30万千瓦，永磁同步电机年销售量不少于1万千瓦。

二、申报材料

1.《工业节能装备申报表》须填写所申报产品的技术参数如下：

**表1.1 申报电动机产品的技术参数要求**

|  |  |  |  |
| --- | --- | --- | --- |
|  | **低压三相笼型异步电动机** | **高压三相笼型异步电动机** | **永磁同步电动机** |
| 技术参数 | 机座号 功率  频率 极数  电压 效率 | 机座号 功率  频率 极数  电压 效率  冷却方法 | 机座号（或法兰号） 功率 频率  极数（或转速）  电压 效率 |

2.低压三相笼型异步电动机提供能效标识备案和节能产品认证证书。高压三相笼型异步电动机、永磁同步电动机实施能效标识备案制度的，须提供能效标识备案；高压三相笼型异步电动机、永磁同步电动机进入节能产品认证范围的，须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3.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电机产品能效检测报告（时间为近两年）；

4.申报防爆电机产品的企业须提供防爆合格证和生产许可证；

5.用户使用意见书（每个参评系列至少有3个用户）；

6.参评产品近两年内销售记录汇总表（列入国家惠民工程高效电机推广目录的企业提供获得惠民补贴的证据）；

7.参评产品获得专利或奖励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8.其它相关资料：（1）产品外形图和装配图；（2）产品电磁计算主要性能数据汇总表；（3）使用说明书；（4）产品试制总结（要求对参评产品进行总体介绍，其中特别要求对节能措施和创新点进行详细介绍）；

9.企业介绍（约1500字）；

10.企业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产品商标复印件；

11.质量保证体系建立与运行情况说明（包括质量管理获奖情况、质量体系认证情况及认证证书复印件等）；

12.参评产品以系列申报时，须附型谱加盖公章，否则按单个型号规格申报。不同电机类别的系列产品的系列段划分请看下页表格。按系列产品申报时，参评系列所包含每个系列段都须有要求数量的能效检测报告（须覆盖申报的所有冷却方法），只有覆盖参评系列的每个系列段，才可算系列产品申报成功。

**表1.2低压三相笼型异步电动机系列段**

|  |  |  |
| --- | --- | --- |
| **机座号范围** | **能效检测报告数量** | **能效检测报告** |
| H≤160 | 最少2个，应包含本范围内最大、最小机座号。 | 应覆盖不同极数 |
| 180≤H≤280 | 最少2个，应包含本范围内最大、最小机座号。 |
| H≥315 | 最少1个，应包含本范围内最大机座号。 |

**表1.3 高压三相笼型异步电动机（6kV,10kV:IC01,IC11,IC21,IC31,IC81W）系列段**

|  |  |  |
| --- | --- | --- |
| **功率范围** | **能效检测报告数量** | **能效检测报告** |
| 1000kW以下 | 最少6个，应包含本范围内最大功率的规格型号 | 应覆盖到不同极数、不同冷却方式 |
| 1000-3550kW | 最少3个，应包含本范围内最大功率的规格型号 |
| 4000kW及以上 | 最少3个，应包含本范围内最大功率的规格型号 |

**表1.4高压三相笼型异步电动机**

**（6kV：IC611，IC616，IC511，IC516，IC411）系列段**

|  |  |  |
| --- | --- | --- |
| **功率范围** | **能效检测报告数量** | **能效检测报告** |
| 1000kW以下 | 最少6个，应包含本范围内最大功率的规格型号 | 应覆盖到不同极数、不同冷却方式 |
| 1000kW及以上 | 最少3个，应包含本范围内最大功率的规格型号 |

**表1.5 异步起动三相永磁同步电动机系列段**

|  |  |  |
| --- | --- | --- |
| **机座号范围** | **能效检测报告数量** | **能效检测报告** |
| H≤160 | 最少3个，应包含本范围内最大、最小机座号 | 应覆盖到不同极数 |
| H≥180 | 最少3个，应包含本范围内最大、最小机座号 |

**表1.6 电梯用永磁同步电动机系列段**

|  |  |  |
| --- | --- | --- |
| **系列范围** | **能效检测报告数量** | **能效检测报告** |
| 不划分 | 1.覆盖配套电梯的不同的载重量、梯速、电动机转矩  2.应包括型谱中的最大、最小功率 | 应覆盖到不同极数 |

**表1.7变频驱动永磁同步电动机系列段（按机座号命名）**

|  |  |  |
| --- | --- | --- |
| **机座号范围** | **能效检测报告数量** | **能效检测报告** |
| H≤160 | 最少3个，应包含本范围内最大、最小机座号 | 应覆盖到不同的额定转速 |
| H≥180 | 最少3个，应包含本范围内最大、最小机座号 |

**表1.8变频驱动永磁同步电动机系列段（按法兰号命名）**

|  |  |
| --- | --- |
| **法兰号范围** | **能效检测报告** |
| 不划分  法兰号范围 | 覆盖所有法兰号，且每一法兰号内， 2种转速，检测报告至少包含1种转速；3-4种转速，检测报告至少包含2种不同转速；5种以上转速，检测报告至少包含3种不同转速  应覆盖产品型谱内所有的转速、并包括型谱中的最大、最小功率  数量不得少于本范围内的规格数的1/4 |

**表1.9变频驱动永磁同步电动机系列段（按其他方式命名）**

|  |  |
| --- | --- |
| **范围** | **能效检测报告要求** |
| 不划分范围 | 覆盖产品型谱内所有的转速、并包括型谱中的最大、最小功率  不得少于申请范围内的规格数的1/4 |

**2.工业锅炉**

一、参评条件

**（一）参评单位的条件**

1.在中国境内注册、取得制造许可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产品在社会上有一定声誉，受到用户好评；

3.企业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且符合GB/T 19001 要求；

4.企业近三年内应无重大安全、环境和质量事故。

**（二）参评产品的条件**

1.参评产品须达到国家能效标准 GB 24500-2009 《工业锅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中能效等级2级及以上水平；

2.锅炉产品的设计与制造符合国家现行法规、标准要求；

3.产品销售量达到表2.1 要求。

**表2.1 销量要求**

|  |  |
| --- | --- |
| **锅炉容量（D，t/h 或Q，MW）** | **二年内销售量（台）** |
| D≤6 或 Q≤4.2 | ≥20 |
| 6＜D≤20 或 4.2＜Q≤14 | ≥6 |
| D＞20 或 Q＞14 | ≥4 |

4.系列产品应符合下列条件

（1）炉型、结构必须相同；

（2）主要技术措施相同；

（3）产品容量划分区间为：D≤6 t/h（或Q≤4.2MW）、 6 t/h＜D≤20 t/h（或4.2 MW＜Q≤14 MW）、D＞20 t/h（或Q＞14 MW）三个系列；

（4）每个系类至少包括3个典型规格；

（5）系列产品中至少有一个产品的销售量符合表2.1的要求，其他产品至少各有一台已投入使用。

二、申报材料

1.《工业节能装备申报表》须填写所申报产品的技术参数：额定功率或蒸发量、额定工作压力、进/出水温度、排烟温度、设计燃料、设计热效率、实测热效率、二氧化硫初始排放浓度、氮氧化物初始排放浓度、烟尘初始排放浓度、烟气黑度。

2.参评产品的相关资料

（1）设计总图及本体图；（2）设计说明书；（3）强度计算汇总表；（4）热力计算汇总表；（5）烟风阻力计算汇总表；（6）水动力计算汇总表；（7）配套辅机（包括除尘脱硫脱硝装置等）节能标识及主要辅机（风机、水泵、电机）的节能指标、型号规格、电耗、锅炉本体钢耗数值；（8）锅炉本体钢耗数值（分受压件、结构件）；（9）锅炉配用的燃烧设备安装使用说明书（包含在产品安装、使用说明书中可省略）；（10）产品安装、使用说明书；（11）产品试制总结（要求对参评产品进行总体介绍，其中特别要求对节能措施和创新点进行详细介绍）；（12）锅炉产品热工性能试验报告（测试时间为近两年内），采用冷凝装置的锅炉应有冷凝器前后的锅炉效率，同时最好能反映锅炉净效率；（13）锅炉产品环保性能试验报告（包括初始排放和最终排放，锅炉产品环保性能试验必须与上述锅炉热工性能测试同时进行）；（14）设计制造依据的标准目录（包括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等）；（15）申报产品用户使用意见书（至少有3 个用户）；（16）参评产品近两年内销售记录（复印件）及汇总表；（17）获得专利或奖励的证明材料（专利证书复印件或受理证明复印件）；

3.近两年申报产品用户档案资料的复印件；

4.参评产品为系列产品时，所包含的每个产品均应提供上述第2条所列的产品相关资料，其中：2（10）、2（11）、2（14）、2（15）、2（16）、2（17）可以是通用版本1份，2（14）可以包含在2（11）中。

5.企业介绍（约1500字）；

6.企业营业执照、制造许可证、产品商标的复印件；

7.企业管理体系的建立与运行情况说明（包括质量管理体系及相关环境、能源等体系认证情况及认证证书复印件等和质量等管理获奖情况）。

**3.变压器**

一、参评条件

**（一）参评单位的条件**

1.在中国境内注册、生产、销售且具有批量生产能力和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产品在社会上有一定声誉，受到用户好评；

3.企业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且符合GB/T 19001要求；

4.企业应具有产品及原材料的检测能力。

**（二）参评产品的条件**

1.申报产品取得机械工业变压器类产品型号注册证书；

2.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达到国家标准GB 20052-2013《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中能效等级2级及以上水平；电力变压器能效达到国家标准GB 24790-2009《电力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中能效等级2级及以上水平；其他变压器节能产品能效指标须达到相关行业协会制定的能效标准节能评价值以上；

3.除满足上述要求外，还应满足以下要求：

**表3.1产品其他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销售量** | **试验报告** | **认证证书** |
| 1 | 110kV变压器 | 10台以上 | 型式试验（含31500kVA或以上容量短路承受能力试验） | ISO9000 |
| 2 | 35kV变压器 | 10台以上 | 型式试验（含短路承受能力试验） | ISO9000 |
| 3 | 10kV变压器 | 50台以上 | 型式试验（含短路承受能力试验） | ISO9000 |

二、申报材料

1.《工业节能装备申报表》须填写产品的技术参数：额定容量、额定电压、联结组别、空载损耗、负载损耗；

2.企业介绍（约1500字）；

3.企业营业执照的复印件，机械工业变压器类产品型号注册证书复印件；

4.产品企业标准或技术条件；

5.近三年内的产品能效检测报告（或具备资质的第三方质检机构出具的试验报告）及产品合格证书；

6.产品使用说明书；

7.产品主要图样；

8.产品试制总结报告、试制鉴定大纲；

9.产品外形照片；

10.近3年的销售记录，包括合同单位、联系人、电话、产品数量等。

**4.风机**

一、参评条件

**（一）参评单位的条件**

1.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产品在社会上有一定声誉、受到用户好评；

3.企业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且符合GB/T 19001 要求。

**（二）参评产品的条件**

1.通风机、离心鼓风机产品的设计与制造及性能试验符合国家现行法规、标准要求；

2.参评的通风机效率须达到国家能效标准GB 19761-2009《通风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中能效等级2级及以上水平；参评的离心鼓风机效率须达到国家能效标准GB 28381-2012 《离心鼓风机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中的节能评价值；

3.通风机、离心鼓风机产品销售量须达到表4.1要求。

**表4.1 申报产品销量要求**

|  |  |  |  |
| --- | --- | --- | --- |
| **通风机** | | **离心鼓风机** | |
| **机号** | **二年内销售量（台）** | **型式** | **二年内销售量（台）** |
| 机号＜№5 | ≥60 | 单级低速 | ≥20 |
| №5≤机号＜№10 | ≥30 | 单级高速 | ≥10 |
| 机号≥№10 | ≥20 | 多级低速 | ≥16 |
| -- | -- | 多级高速 | ≥8 |

4.系列产品应符合下列条件

（1）通风机：

1）对于通风机产品通流部分的尺寸必须由同一气动略图模化。

2）每个系列按系列段划分为：

a、离心通风机：

№2＜机号＜№5；№5≤机号＜№10；机号≥№10

b、轴流通风机：

№2.5≤机号＜№5；№5≤机号＜№10；机号≥№10

c、采用外转子电动机的空调离心通风机：

机号≤№2；№2＜机号≤№2.5；№2.5＜机号≤№3.5；

№3.5＜机号≤№4.5；机号≥№4.5

3）申报系列产品中至少有一个系列段产品的销售量符合表4.1 的要求，其它系列段产品至少各有一台已投入使用。

4）申报一个系列段产品时，该系列段产品的销售量符合表4.1的要求。

（2）离心鼓风机：

离心鼓风机产品按单个型号申报，不按系列及系列段考虑。

二、申报材料

1.《工业节能装备申报表》须填写所申报产品的技术参数：

**表4.2申报风机产品的技术参数要求**

|  |  |  |  |
| --- | --- | --- | --- |
|  | **离心通风机** | **轴流通风机** | **离心鼓风机** |
| 技术参数 | 流量  全压  效率  压力系数  比转速  叶轮直径  转速 | 流量  全压  效率  压力系数  比转速  叶轮直径  转速  轮毂比 | 流量  升压  多变效率  转速  叶型  b2/D2  级数  叶轮直径  支撑方式 |

2.国家认可的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能效检测报告（近三年内），对于系列产品，每个系列段至少提供一台产品的能效检测报告；

3.性能试验报告：包括性能原始检测数据、计算结果、性能曲线及试验装置等。对于系列产品，每个系列段至少提供一台产品的性能试验报告；

4.用户使用意见书（每个系列至少有2个用户）；

5.参评产品近两年内销售记录汇总表；

6.参评产品获得专利或奖励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7.企业介绍（约1500字）；

8.企业营业执照、产品商标（文字和图案）的复印件；

9.质量保证体系建立与运行情况说明（包括质量管理获奖情况、质量体系认证情况及认证证书复印件等）。

**5.容积式空气压缩机**

一、参评条件

**（一）参评单位的条件**

1.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产品在社会上有一定声誉，受到用户好评；

3.企业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且符合GB/T 19001认证要求。

**（二）参评产品的条件**

1.申报产品符合国家现行法规、标准要求，产品使用说明书符合GB 22207-2008《容积式空压机 安全要求》的要求；

2.申报产品机组比功率值小于等于GB 19153-2019《容积式空气压缩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规定的2级指标值；

3.申报产品年销售量达到表5.1要求。

**表5.1申报产品的年销售量要求**

|  |  |  |
| --- | --- | --- |
| **配用电机功率（P，kW）** | **年销售量（台）** | |
| **往复活塞压缩机** | **回转压缩机** |
| P≤7.5 | ≥125台 | ≥50台 |
| 7.5＜P≤15 | ≥75台 | ≥38台 |
| 15＜P≤37 | ≥25台 | ≥18台 |
| 37＜P≤75 | ≥18台 | ≥8台 |
| 75＜P≤200 | ≥8台 | ≥5台 |
| P＞200 | ≥5台 | ≥3台 |

二、申报材料

1.《工业节能装备申报表》，须填写产品的技术参数见表5.2；

2.企业介绍（约1500字）；

3.企业营业执照和产品商标（文字和图案）的复印件；

4.质量保证体系建立与运行情况说明（包括质量管理获奖情况、质量体系认证情况及认证证书复印件等）；

5.申报产品所需相关资料：

（1）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能效检测报告和性能检测报告 (或产品出厂检测报告)；（2）申报产品的外观照片和铭牌照片及产品使用说明书；（3）产品技术参数、要求和相关标准汇总表（包括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备案的企业标准等），如有企业标准，附上其复印件；（4）用户使用意见书（每个产品型号至少有3个用户），并附用户联系方式；（5）申报产品近两年内销售记录汇总表；（6）申报产品相关的专利或奖励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表5.2申报产品的技术参数要求**

|  |  |
| --- | --- |
| **分类** | **技术参数** |
| 一般用喷油螺杆空气压缩机  一般用喷油单螺杆空气压缩机  一般用喷油滑片空气压缩机  一般用喷油涡旋空气压缩机  一般用变频喷油螺杆空气压缩机  一体式永磁变频螺杆空气压缩机  微型往复活塞空气压缩机 | 冷却方式  压缩级数  额定排气压力  驱动电动机额定功率  容积流量  （铭牌示值）机组比功率 |

**6.泵**

一、参评条件

**（一）参评单位的条件**

1.在中国境内注册、取得制造许可证（国家没有要求的除外）、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企业在社会上有一定的声誉，受到用户好评；

3.企业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且符合GB/T 19001 要求。

**（二）参评产品的条件**

1.产品的设计、制造与命名符合国家现行法规、标准要求；

2.自主开发或引进技术生产的产品(不含贴牌产品)且销售量达到表6.1要求；

**表6.1 销量要求**

|  |  |
| --- | --- |
| **产品种类名称** | **近二年内销售额（亿元）** |
| 清水离心泵 | 单一系列产品≥0.4 |
| 化工和石油化工离心泵 | 单一系列产品≥0.4 |
| 离心式渣浆泵 | 单一系列产品≥0.3 |
| 单螺杆泵 | 单一系列产品≥0.2 |
| 井用潜水电泵（农业排灌泵） | 单一系列产品≥0.3 |
| 其他泵 | 单一系列产品≥0.3 |

3.清水离心泵、井用潜水电泵节能产品能效指标须达到GB 19762-2007《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 32030-2015《井用潜水电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标准中节能评价值以上；其他泵节能产品能效指标须达到相关行业协会制定的能效标准节能评价值以上；

4.系列产品应符合下列条件

（1）名称型号、结构必须相同；（2）主要技术措施相同；（3）产品规格划分区间为：最小、中间、最大三个规格。

二、申报材料

1.《工业节能装备申报表》须填写产品的技术参数：额定流量、额定扬程、工作压力、工作温度、转速、效率；

2.企业介绍（不超过1500 字）；

3.企业营业执照、制造许可证、产品商标（文字和图案）等资质材料的复印件；

4.质量保证体系建立与运行情况说明（包括质量管理获奖情况、质量体系认证情况及认证证书等资料复印件）；

5.参评产品的相关资料

（1）设计总图及本体图；（2）设计、安装、使用说明书；（3） 设计制造依据的标准目录（包括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等）；（4）与同类产品节能效果的对照汇总表；（5）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提供的能效检测报告（近三年内）；（6）产品科技成果鉴定报告（近四年内省市级以上有关部门）；（7）配套辅机节能标识及主要辅机（电机、柴油机、汽油机、风机）电耗、油耗、钢耗数值；（8）用户使用报告、用户使用意见书、用户节能效果反馈报告；（至少有3 个用户）；（9）产品试制总结（要求对参评产品进行总体介绍，其中特别要求对节能措施和创新点进行详细介绍）；（10）参评产品近二年的销售记录汇总表；（11）获得专利或奖励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12）其他证明材料。

6.近二年用户报告。

**7.塑料机械**

一、参评条件

**（一）参评单位的条件**

1.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产品在社会上有一定声誉，受到用户好评；

3.企业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且符合GB/T 19001要求。

**（二）参评产品的条件**

设计与制造符合GB/T 25156-2010《橡胶塑料注射成型机通用技术条件》、JB/T 7267-2004《塑料注射成型机》、JB/T 8061-2011《单螺杆塑料挤出机》、JB/T 6491-2015 《异向双螺杆塑料挤出机》、JB/T 6492-2014《锥形异向双螺杆塑料挤出机》、JB/T 5420-2014 《同向双螺杆塑料挤出机》、JB/T 11343-2013 《锥形同向双螺杆塑料挤出机》、JB/T 8539-2013《塑料挤出吹塑中空成型机》，申报产品年销售量≥90台，能效指标达到GB/T 30200-2013 《橡胶塑料注射成型机能耗检测方法》、GB/T 33580-2017《橡胶塑料挤出机能耗检测方法》、GB/T 35382-2017《塑料中空成型机能耗检测方法》标准节能评价值，详见表。

**表7.1 塑料注射成型机节能评价值**

|  |  |
| --- | --- |
| **额定锁模力/kN** | **节能评价值/(kW•h/kg)** |
| ≤1000 | ≤0.4 |
| >1000～10000 | ≤0.55 |
| >10000 | ≤0.7 |

**表7.2 塑料挤出机节能评价值**

|  |  |  |  |  |
| --- | --- | --- | --- | --- |
| **塑料挤出机分类** | **螺杆直径范围**  **（mm）** | **长径比范围** | **节能评价值**  **（kW•h/kg）** | **备注** |
| 单螺杆塑料挤出机 | >20～65 | 20～25 | ≤0.22 | 配方C.1.3 |
| ≤0.25 | 配方C.1.1/配方C.1.2 |
| 28～36 | ≤0.30 | 配方C.1.1/配方C.1.2 |
| >65～100 | 20～25 | ≤0.20 | 配方C.1.3 |
| ≤0.23 | 配方C.1.1/配方C.1.2 |
| 28～36 | ≤0.25 | 配方C.1.1/配方C.1.2 |
| >100～150 | 20～25 | ≤0.18 | 配方C.1.3 |
| ≤0.22 | 配方C.1.1/配方C.1.2 |
| 28～36 | ≤0.24 | 配方C.1.1/配方C.1.2 |
| >150～300 | 20～25 | ≤0.15 | 配方C.1.3 |
| ≤0.18 | 配方C.1.1/配方C.1.2 |
| 28～33 | ≤0.22 | 配方C.1.1/配方C.1.2 |
| 同向双螺杆塑料  挤出机 | >20～60 | 32～48 | ≤0.28 | 配方C.1.4（不含直径大于180mm用于混炼造粒的大型挤出机） |
| 52～64 | ≤0.32 |
| >60～120 | 32～48 | ≤0.26 |
| 52～64 | ≤0.30 |
| >120～180 | 32～48 | ≤0.23 |
| 52～64 | ≤0.28 |
| 锥形同向双螺杆  塑料挤出机 | 25～125 | 20～32 | ≤0.10 | 配方C.1.4 |
| 异向双螺杆塑料  挤出机 | >40～90 | 28～34 | ≤0.16 | 配方C.1.5（不含直径200mm及长径比小于28用于PVC造粒的挤出机） |
| >90～150 | ≤0.13 |
| 锥形异向双螺杆  塑料挤出机 | >25～60 | — | ≤0.15 | 配方C.1.5 |
| >60～92 | ≤0.13 |
| 注1：锥形双螺杆塑料挤出机螺杆直径指小端公称直径。  注2：表中不包含的长径比节能评价值参考最接近的长径比执行。 | | | | |

**表7.3 塑料中空成型机节能评价值**

|  |  |
| --- | --- |
| **类型** | **节能评价值 (kW•h/kg)** |
| 注射吹塑中空成型机 | ≤0.55 |
| 挤出吹塑中空成型机 | ≤0.45 |

二、申报材料

1.《工业节能装备申报表》须填写产品的技术参数如下：

**表7.4 塑机产品的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 |
|  | **塑料注塑机** | **塑料挤出机** | **塑料中空成型机** |
| 技术参数 | 锁模力  理论注射容积  注射压力  实测能效值 | 产量  挤出压力  螺杆直径  长径比  实测能效值（名义比功率） | 锁模力  注射/挤出压力  塑化能力  最大制品容积  实测能效值 |

2.国家级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含性能检测和能耗检测，试时间为三年内）；

3.产品试制总结及相关证明材料（要求对申报产品节能措施和创新点要详细介绍，自有节能新技术的专利证书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4.申报产品介绍和照片及铭牌照片；

5.申报产品上年度的销售记录汇总表；

6.用户对产品节能效果的评价报告2份（可按系列提供）；

7.企业介绍（约1500字）、企业营业执照、产品商标复印件；

8.质量保证体系建立与运行情况说明（包括质量管理获奖情况、质量体系认证情况及认证证书复印件等）。

**8.农业轮式拖拉机**

一、参评条件

**（一）参评单位的条件**

1.在中国境内注册、生产、销售并具有批量生产能力和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产品在社会上有一定声誉，受到用户好评；

3.企业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且符合GB/T 19001 要求。

**（二）参评产品的条件**

1.产品的设计、制造与命名符合国家现行法规、标准要求：直联传动轮式拖拉机应满足：GB/T 15370.1-2012《农业拖拉机 通用技术条件 第1部分：50kW以下轮式拖拉机》、GB/T 15370.2-2009《农业拖拉机 通用技术条件 第2部分：50kW～130kW轮式拖拉机》、GB/T 15370.3-2012《农业拖拉机 通用技术条件 第3部分：130kW以上轮式拖拉机》；

2.自主开发或引进技术生产的产品（不含贴牌产品）且销售量达到50台以上；

3.轮式拖拉机产品能效指标须达到NY/T 2207-2012《轮式拖拉机能效等级评价》标准中能效限值以上、能效等级（能效比限值）2级以上。

二、申报材料

1.《工业节能装备申报表》须填写所申报产品的技术参数如下：

**表8.1 技术参数要求**

|  |  |
| --- | --- |
| **名称** | **拖拉机** |
| 技术  参数 | 型号  标定功率（12h）  最大牵引力 最大牵引功率  牵引效率 牵引比油耗  PTO变负荷油耗 |

2.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能效检测报告（时间为近两年）；

3.用户使用意见书（每个参评系列至少有3个用户）；

4.参评产品近两年内销售记录汇总表（列入国家农机补贴推广目录的企业提供相关证据）；

5.参评产品获得专利或奖励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6.其它相关资料：（1）产品整机装配图，（2）使用说明书，（3）产品试制总结（要求对参评产品进行总体介绍，其中特别要求对节能措施和创新点进行详细介绍）；

7.企业介绍（约1500字）；

8.企业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产品商标复印件；

9.质量保证体系建立与运行情况说明（包括质量管理获奖情况、质量体系认证情况及认证证书复印件等）；

10.参评产品以系列申报时，须附型谱加盖公章，否则按单个型号规格申报。拖拉机系列产品的系列段划分以企业提供的系列产品研发任务书（或产品设计计算书）为准。

**表8.2拖拉机系列产品**

|  |  |
| --- | --- |
| **范围** | **能效检测报告要求** |
| 系列机型 | 能效报告至少3个，覆盖系列产品所有机型的配置、并包括最大、中间和最小功率。 |